

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(函)

受文者：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字號：(一〇七) 富證投字第 369 號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6 日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所代理募集銷售之「富達基金 - 歐元公司債基金」及「富達基金 - 亞洲債券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」將恢復交易乙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公司總代理之「富達基金 - 歐元公司債基金」及「富達基金 - 亞洲債券基金(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)」擬自 108 年 1 月 7 日起，將恢復本基金之新申購(包含單筆申購、轉入及新增之定期(不)定額交易)。
- 二、 若您有任何相關疑問，請與您往來的富達業務專員聯絡。若您對以上變更有任何相關的疑問，請聯絡您專屬的服務專員及業務助理，或請致電富達客戶服務專線 0800-00-9911，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 陈思伊

董事長 陈思伊
謹啟